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邹左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6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九强生物、公司	指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指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 -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审计机构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达证券、保荐机构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VD	指	In-Vitro Diagnostics 的缩写，指体外诊断
九强医疗	指	北京九强医疗诊断用品有限公司，系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市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九强生物	股票代码	30040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九强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trong Biotechnologie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SB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邹左军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 15 号旷怡大厦 5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 15 号旷怡大厦 5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bsbe.com.cn/		
电子信箱	jiuqiangzhengquan@bsb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建民	包楠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 15 号旷怡大厦 5 层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 15 号旷怡大厦 5 层
电话	010-82247199	010-82247199
传真	010-82012812	010-82012812
电子信箱	jiuqiangzhengquan@bsbe.com.cn	jiuqiangzhengquan@bsb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94,902,200.07	266,252,301.32	1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133,076.54	106,732,787.89	1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1,092,992.38	105,584,086.03	1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559,552.87	59,292,600.30	3.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32	0.2383	-48.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24	0.4289	-43.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24	0.4289	-43.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9%	10.47%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8%	10.35%	-0.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0,464,158.33	1,261,765,209.45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26,736,668.99	1,175,205,046.85	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551	4.7039	-47.81%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99,891,806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423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94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73.68	
合计	40,084.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一）主营业务相对单一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主要是生化临床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相对单一。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来自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41%、90.13%、91.27%和87.96%。公司管理层认为医疗服务是人类长期的需求，作为医疗服务的临床检验环节，需求也是长期的。依据目前国内的诊疗现状，在未来较长的时间段内国内IVD将保持较高的增长趋势，但是客户的需求及由技术升级带来的产品变化都将会给公司带来新的挑战。为应对未来市场挑战，公司加大对新产品研制的投入，从而更好的适应客户需求的变化；加快营销网络建设、加大产品的市场覆盖率，通过品牌建设和更好的客户服务等手段培养客户的忠诚度；加快在其他临床检验领域的布局，丰富产品线等三个方面入手，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以应对市场的变化。

（二）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体外诊断产业竞争较为激烈，其中主要细分行业生化、免疫、分子等体外诊断领域的竞争状况如下：

1、生化诊断领域竞争状况

生化诊断是我国起步最早、发展最成熟的体外诊断领域。该领域的成熟表现在市场规模、生产厂商和产品三方面。目前国内的生化诊断市场国产试剂占有率已超过50%。在国内生化试剂市场中，除九强生物外，主要市场参与者还包括利德曼、宁波美康、四川迈克、深圳迈瑞、复兴长征、中生北控等。

2、免疫诊断领域市场规模及竞争格局

我国免疫诊断是近年来体外诊断领域增长速度最快的领域之一，增长速度达到15%以上。目前国内的免疫诊断市场与生化诊断市场接近，该市场中，国外厂商有明显优势。国内酶联免疫领域主要企业有科华生物、北京万泰、上海荣盛、郑州安图、厦门新创等，产品以针对肝炎、艾滋等传染病和生殖系列的免疫产品为主。化学发光免疫检测近年来发展迅猛，国内企业尚未处于优势。

3、分子诊断领域竞争状况

我国分子诊断市场起步晚、技术起点较高，由于市场规模基数较小，是近年来增长速度最快领域。分子诊断综合了多种高精尖技术，进入门槛较高，分子诊断产品具有灵敏度高、特异性强、诊断窗口期短及可进行定性、定量检测等优点，但其操作比较复杂，检测环境条件要求高，不利于在基层医院使用，同时其试剂设备相应成本高、开发难度大，主要核心技术受国外专利保护，国内参与企业较少，主要企业包括达安基因、科华生物、湖南圣湘等。

综上，目前体外诊断试剂行业规模较大的生产企业有科华生物、达安基因、九强生物、四川迈克、深圳迈瑞、宁波美康、利德曼、复星长征、中生北控等，其余大多数体外诊断试剂企业规模较小，多数厂家的生产规模化、集约化程度较低，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低水平重复生产现象较为严重。同时新进入者不断的出现。行业竞争的压力呈现不断加剧的趋势，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地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将会面临增长放缓、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针对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从以下三个方面采取应对措施：一、发挥自身的技术优势，通过新产品研发丰富自身的产品线；二、通过“精耕细作”加大产品的覆盖率。主要手段有：加强销售网络建设、完善产品质量及品牌建设、加大客户服务等方面

的投入。三、利用上市公司的优势地位，积极探索拓展其他产品线和快速扩张的有效手段。

（三）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体外诊断试剂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研发成果从实验室技术转化为产品一般需要1年甚至更长的时间。同时，市场上新产品必须经过产品标准核准、临床试验、注册检测和注册审批等阶段，才能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书，从而进入市场。而国家相关部门对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注册管理较为严格，从申请到完成注册的周期一般为1-2年。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地开发出新产品并通过注册，将会导致新产品的研发或注册失败，从而影响公司前期研发投入回报和未来收益的实现。

公司通过加大新产品研发的投入、稳定并扩展注册团队、并在产品研发、注册全过程中积极与主管部门进行沟通等方法。使公司能够在产品研制上不断适应市场需求，同时通过了解政策动向及与主管部门的互动提高注册的效率。

（四）上游原料供应依赖进口的风险

体外诊断行业具有技术水平高、知识密集、多学科交叉综合的特点。由于我国在主要生物化学原料方面的制备技术处于起步阶段，受限于研发技术及生产工艺等原因，国内企业生产体外诊断试剂的主要原料主要依赖进口的格局仍将维持一定时间。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进口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为43.47%、30.59%、26.28%和22.88%，公司的体外诊断试剂原料仍存在部分依赖进口的风险。

公司在坚持同一原料保持不唯一的供应商的同时，加大原材料研发的投入，努力用自产原料替代进口原料，减少关键原材料的依赖性。进口原材料占比逐年降低，体现了公司在降低上游原料供应商依赖进口的风险的努力取得了成效。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490.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76%；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2,113.31万元，同比上年同期增长13.49%；总资产达131,046.42万元，比年初增长3.86%；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22,673.67万元，比年初增长 4.38%。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94,902,200.07	266,252,301.32	10.76%	
营业成本	85,691,691.49	77,755,897.31	10.21%	
销售费用	39,397,169.78	36,321,022.01	8.47%	
管理费用	29,336,327.25	22,073,865.35	32.90%	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051,384.32	-1,472,692.24	-446.7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所得税费用	19,878,008.81	18,821,951.29	5.61%	
研发投入	19,396,264.96	13,470,977.16	43.99%	研发直接投入材料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9,552.87	59,292,600.30	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5,064.67	-4,392,799.31	-441.00%	主要为募投项目开工建设，在建工程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01,031.21	-64,283,801.20	-16.98%	本期支付红利 7495.11939 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07,351.75	-9,466,241.16	-289.88%	支付红利及募投项目建设支出增加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6年半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490.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76%。从产品收入占比分析，2016年1-6月，公司体外诊断试剂收入25,939.44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0.14%；仪器收入2,836.79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86%。从区域收入占比分析，公司收入仍以国内销售为主，国外销售也在逐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创新营销模式，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先后与国际知名企业雅培公司和罗氏诊断签署技术转让协议或合作协议，拓展销售渠道，寻求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以市场为导向，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创新产品，丰富产品结构，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包括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和仪器销售。2016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776.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66%。其中，公司体外诊断试剂收入25,939.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8.19%，仪器收入2,836.7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13%。201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2,113.31万元，同比上年同期增长13.49%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体外检测试剂	259,394,436.53	57,651,947.30	77.77%	8.19%	8.03%	0.03%
体外检测仪器	28,367,855.05	28,039,744.19	1.16%	13.13%	14.97%	-1.58%
合计	287,762,291.58	85,691,691.49	70.22%	8.66%	10.21%	-0.42%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6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	2015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8,381,991.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072,443.0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半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3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半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27%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全部采购比例，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06%，主要原因是上半年度原料和仪器采购增长。前五大供应商中，有三家是上期前五大供应商，其余两家发生了变化，主要是采购仪器供应商发生了变动，但

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6月前五大客户	金额（元）	2015年1-6月前五大客户	金额（元）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98,739,709.3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92,370,441.43
占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33.48%	占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34.69%

报告期，前五大客户未发生变化，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90%。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参股公司信息。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半年度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2016年1-6月，公司共获得及申请了6项国际和国内的专利；新获得了1项产品注册；并有7项新产品在注册申请中；公司主持进行的国家“863计划”项目进展顺利。具体情况如下：

（1）国际和国内的专利

①2016年1-6月获得的专利

序号	发明名称	类别
1	中性粒细胞明胶酶相关脂质运载蛋白检测试剂盒	发明
2	双抗体胶乳增强视黄醇结合蛋白检测试剂盒	发明
3	一种稳定的酶法检测唾液酸的方法及试剂盒	发明

② 2016年1-6月新申请专利

序号	发明名称	申请日	申请号	类别
1	可用作标准物质的胱抑素C产品、其制备方法及其用途	2016.01.06	PCT/CN2016/070276	发明
2	幽门螺杆菌抗体含量的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试剂盒	2016.01.18	201610029907.X	发明
3	S-腺苷甲硫氨酸合成酶制剂、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2016.02.24	201610102727.X	发明

（2）新产品注册

①2016年1-6月已拿到注册证的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英文缩写
1	小而密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过氧化物酶法）	sdLDL

②截至2016年6月30日，注册申请中的白蛋白测定试剂盒（溴甲酚紫法）等13项产品已通过性能检测。

（3）“863”项目

①主要成效

对照课题任务书2016年度计划，课题计划执行情况如下：

1、完成总抗氧化活性、谷胱甘肽还原酶、谷胱甘肽过氧化物酶测定试剂盒的研制，已提交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并进入体系考核阶段。

2、转铁蛋白、谷胱甘肽过氧化物酶、超氧化物歧化酶、25-羟基维生素D的参考区间建立中。

3、维生素B12、叶酸测定试剂盒的研制工作正在进行中。

②亮点成果

1、完成总抗氧化活性、谷胱甘肽还原酶、谷胱甘肽过氧化物酶测定试剂盒的研制，已提交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并进入体系考核阶段。

2、取得转铁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医疗器械注册证。

3、取得超氧化物歧化酶测定试剂盒（邻苯三酚底物法）医疗器械注册证。

4、取得25-羟基维生素D测定试剂盒（酶供体竞争法）医疗器械注册证。

5、25羟基维生素D检测试剂盒及其制备方法获得发明专利授权证书。

6、已完成行业标准《铁蛋白定量检测试剂（盒）（定量标记免疫分析法）》的制定，目前正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医疗器械标准管理中心进行行政审批。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5年05月27日，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发布中央管理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财税〔2015〕2号）和《关于印发〈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收费标准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006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制定了《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收费标准》、《药品注册收费实施细则（试行）》和《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收费实施细则（试行）》，上述规范性文件提高了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首次注册、变更注册、延续注册申请以及第三类高风险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申请开展行政受理、质量管理体系核查、技术审评等注册工作的费用，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从无到有，提高了注册门槛。特别是2016年6月北京市出台了《北京市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收费实施细则》（试行），该细则明确了对北京管辖的医疗器械注册、延期、变更等收费的标准，该规定自2016年7月1日起实施，因我公司大部分产品归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管辖，该政策的实施提升了我公司的注册成本，同时也提升了北京辖区内规模较小企业的产品注册成本，此举有利于提高注册成本及门槛，有利于规模较大的企业进行行业内的整合。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2016年2月24日，公司与雅培公司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公司生化诊断试剂技术向雅培提供生产配方及工艺控制流程，达成一致，签署了《许可、技术转移及供货协议》。九强生物以技术（包括专利）许可的方式向雅培提供生化诊断试剂的生产配方及工艺控制流程。作为对价，雅培将提供一次性技术转让费用和里程碑付款，以及在未未来一定时期内所转让产品的销售提成。此次签约合作涉及的产品达到55个，同时双方约定，雅培有权在九强生物既有的在研产品和将来新研发的产品线中选择新增产品。本协议的签署是积极贯彻“与全球领导者同行”的发展战略的初步体现，表明公司在产品研发、质量控制等方面达到国际一流公司水平；同时通过此次合作不但对九强生物未来业绩产生正面积极稳定的影响，也能促进九强生物继续产生在新产品研发方面的内生动力，从而继续巩固并保持在生化试剂领域的领先地位。本次协议的签署也成为公司走向国际市场的良好开端，为未来开拓国际市场奠定基础。本报告期内，合作双方开展了具体的技术转让

工作，截至目前，工作进展顺利，双方合作良好，按照预计计划在积极推进合作。

2.2016年3月11日公司与罗氏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经过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罗氏向九强生物购买，九强生物向罗氏销售其生化试剂产品达成协议。罗氏按照协议的约定向九强生物购买总胆汁酸等21个产品并进行销售。经销产品的区域为：全国。本协议的签署是积极贯彻“与巨人同行”发展战略的体现，表明公司在国内体外诊断试剂行业尤其是生化诊断试剂领域的产品研发、质量控制等方面达到龙头企业地位；同时，通过此次合作可以为九强生物提升国内市场占有率，从而继续巩固并保持在生化试剂领域的领先地位，对未来业绩产生正积极的影响。本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工作，进行了产品销售前的准备工作，主要在产品准入方面公司积极推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产品准入工作进展顺利，合作产品陆续取得了产品准入资格，为未来进入产品销售阶段奠定基础。

3.2016年6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2016年6月7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共计2人，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217,180股。该股权激励计划的制定及执行使得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销售人员的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很好地结合起来，有利于激发上述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请见“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之“七、重大风险提示”。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00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5.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88.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59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分别于2014年10月23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12.30万股，于2014年10月23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98.70万股（回拨后），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11万股，其中新股发行2,443万股，老股东转让发行66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9,837,6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0,08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4年10月28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

【2014】4809021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在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等日常生产经营支出时，误从补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农行北京怀柔支行）支出 30,989,961.56 元，其中 2014 年 9,157,305.01 元，2015 年 1-3 月 21,832,656.55 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将该等款项从公司农行北京怀柔支行一般账户（账号：11150101040016952）转回农行北京怀柔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2) 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1,887,751.68 元，扩大体外诊断试剂项目累计投入 39,812,739.76 元，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项目累计投入 30,226,317.29 元，营销中心和网络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1,848,034.63 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支付手续费 660.00 元。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2,000.00 元。

2、公司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1,887,751.68 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224,014,176.33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5,821,928.01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公司及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1 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2014 年 11 月 24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花园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分别在民生银行北京正义路支行、招商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农业银行北京怀柔支行、兴业银行北京花园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692382243、110907074810703、11151501040002424、321190100100193957）。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情况。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营销中心和网络建设项目	否	2,140	2,140	1,064.1	1,184.8	55.36%	2016 年 04 月 30 日	0	0	否	否
新建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项目	否	12,488	12,488	805.1	3,022.62	24.20%	2016 年 10 月 30	0	0	否	否

							日				
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	否	9,380	9,380	865.78	3,981.28	42.44%	2016年10月30日	0	0	否	否
补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流动资金	否	6,000	6,000	0.04	0.07	0.00%	2016年10月30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008	30,008	2,735.02	8,188.7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30,008	30,008	2,735.02	8,188.77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营销中心和网络建设项目因招标流程及施工进度较缓导致施工进度比预计时间延迟，该项目预计本年末完成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812,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2,000.0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在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等日常生产经营支出时，误从“补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农行北京怀柔支行）付款合计 30,989,961.56 元，其中 2014 年 9,157,305.01 元，2015 年 1-3 月 21,832,656.55 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将该等款项从公司农行北京怀柔支行一般账户（账号：11150101040016952）全部转回农行北京怀柔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其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既定的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充分落实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2016年经营计划，报告期内井然有序地完成了计划各项工作，具体工作详见：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6年3月31日经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4,951,193.9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49,837,31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499,674,626股。本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2. 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5年5月19日发布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实施2014年权益分派事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章程的公告》。根据2016年4月21日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作出修改。2016年4月26日，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3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	是

明：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履行的程序

2016年6月7日发布《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6年6月7日发布《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

2016年6月7日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发布《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

2016年6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2016年6月7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16年6月7日发布《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217,180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6年6月7日。

二、股权激励的影响

1、对经营管理方面的影响

公司本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销售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有利于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同时提升公司凝聚力，吸引、保留和激励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所需要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销售人员，防止人才流失，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

促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

2、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6年6月7日为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公司承担的成本为117.32万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公司摊销成本	44.71	58.66	13.95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的情况时，公司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程序。（一）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p>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二)启动条件及程序: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三)停止条件:在上述第(二)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上述第(二)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二)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一)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二)要求实际控制人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实际控制人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0.5%,且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三)要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每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20%,且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四)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和/或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同时,公司承诺:在公司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将会要求新聘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以具体签署名称为准,下同),该承诺内容与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前述要求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邹左军、刘希、罗爱平、孙小林	<p>IPO 稳定股价承诺: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以下简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的情况时,本人将积极配合公司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程序:(一)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二)启动条件及程序: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三)停止条件:在上述第(二)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p>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p>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上述第（二）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二）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一）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二）要求实际控制人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实际控制人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0.5%，且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三）要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每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20%，且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四）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本人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程辉、周晓燕	<p>股份减持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发行时所持股份的 50%；5.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霍尔果斯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股份减持承诺：1.本公司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量不高于发行上市时所持公司股份量的 8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期间有分红、转增，则发行价按除权价格计）；2.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邹左军、	<p>股份减持承诺：1、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扣除公开发售后（如有）的部分自</p>	2014 年 10	2014 年 10	正在

刘希、 罗爱平、 孙小林	<p>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累计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者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补充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不超过发行时所持股份的 20%；5.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月 29 日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0 日	履行
邹左军、 刘希、 罗爱平、 孙小林	<p>股份限售承诺：本人为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强生物”）实际控制人之一，自九强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九强生物的股份，也不由九强生物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限售期满后，本人所持九强生物的股份在本人担任九强生物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九强生物的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九强生物的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此外，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公司基本制度及九强生物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中对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作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补充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p>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	正在 履行

	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不超过发行时所持股份的 20%；5.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6.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邹左军、刘希、罗爱平、孙小林、程辉、周晓燕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作为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强生物”）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规范和减少与九强生物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特向九强生物承诺如下：1.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含义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九强生物之间的关联交易；2.不以拆借、占用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九强生物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九强生物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进行的交易，支持九强生物与独立第三方进行；4.对于与九强生物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九强生物和九强生物其他股东利益；5.本人保证遵守上述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九强生物及九强生物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九强生物及九强生物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自愿赔偿由此对九强生物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1 年 9 月 27 日至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霍尔果斯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作为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强生物”）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规范和减少与九强生物之间的关联交易，本公司特向九强生物承诺如下：1.本公司和本公司的关联方（含义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九强生物之间的关联交易；2.不以拆借、占用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九强生物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九强生物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进行的交易，支持九强生物与独立第三方进行；4.对于与九强生物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九强生物和九强生物其他股东利益；5.本公司保证遵守上述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九强生物及九强生物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九强生物及九强生物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自愿赔偿由此对九强生物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1 年 9 月 27 日至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邹左军、刘希、罗爱平、孙小林、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本人系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强生物”）的股东，目前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如有）与九强生物的主营业务各不相同，不存在同业竞争。为维护九强生物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情况下，本人向九强生物作出如下承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1 年 9 月 27 日至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程辉、周晓燕	<p>诺：(1)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九强生物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3)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是九强生物的股东为止；(4)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人将赔偿九强生物及九强生物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p>			
霍尔果斯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为维护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九强生物"）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深圳市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于此向九强生物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九强生物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2）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3）自本函出具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且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是九强生物的股东为止；（4）本公司和/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公司将赔偿九强生物及九强生物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p>	2014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30日至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p>分红承诺：（一）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和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的前提下，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方案制定过程中应注意听取并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利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进行股票股利分配。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比例：1、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或者公司认为需要适当降低股价以满足更多公众投资者需求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根据公司章程关</p>	2014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30日至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的相关规定，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2、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3、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1、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经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充分讨论后，制订利润分配方案；2、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3、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4、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5、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如公司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通过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决策程序如下：1、董事会制订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方案，并作出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应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3、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4、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该事项应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5、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议案后，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执行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1、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2、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上述规定外，公司制定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上市后三年内的股利分配作了进一步安排。</p>			
邹左军、刘希、罗爱平、孙小林	<p>股东一致行动承诺：1.四方为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强生物”）的股东，发行上市前分别持有九强生物 10.38%、19.83%、18.19% 以及 14.44% 的股份，合计持有其 62.84% 的股份；2.通过四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四方合计享有和控制的股份达到九强生物全部股份的 62.84%；3.九强生物拟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需要确认其实际控制人。据此，四方经友好协商，就九强生物实际控制人的确认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三条 关于所持九强生物股份转让等事宜，四方同意：（一）除各方另有约定外，四方应始终一致确保各方合计持有九强生物的股份比例不下降；（二）未经四方事先做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采取任何单方行动，包括但不限于以转让、质押等方式处理自己持有的九强生物股</p>	2014 年 10 月 29 日	2011 年 9 月 27 日至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份。各方同意，在九强生物面临各方之外的其他九强生物股东或第三方收购，各方应一致维护九强生物的稳定和持续发展；(三)任何一方确需转让股份的，经四方事先做出书面同意决定，则该方应按四方决定优先转让给本协议其他各方或各方一致同意的第三方。除各方另有约定外，此类股份转让不得导致各方合计持有九强生物的股份比例下降；(四)自九强生物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九强生物股份。 第四条 四方承诺，就九强生物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职权事项的决策，四方都将始终保持"意见一致"，并将该等"意见一致"体现为在九强生物召开审议相关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时，四方作为董事、或四方作为股东所投的"赞同票"、"反对票"或"弃权票"保持一致。上述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宜：(一)各方在九强生物的股东大会会议上选举董事、监事，应保持意见一致；(二)各方在九强生物的董事会会议上聘任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应保持一致意见；(三)九强生物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五条 各方在九强生物的各董事会、股东大会职权事项进行审议决策前，应事先沟通协商，形成一致意见；如意见不一致时，应再充分沟通协商，努力达成一致意见；四方中，三方以上（含三方）形成的意见为各方最终意见，如仍未形成最终意见的，则以当时董事长的意见作为各方最终意见，各方需按最终意见行使股东权利和董事权利。 第六条 保障条款 (一)四方同意遵守上述约定，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且在收到其他任何一方要求其予以纠正的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仍未纠正的，则该方应将其所持有的九强生物的股份按本协议其他方当时的持股比例或其他方确定的其他比例转让给其他各方，转让价格按九强生物经审计的上一年度净资产或上述通知期限届满日的市场价格这两者中较低者来确定；(二)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第三条规定，未经各方达成同意意见而擅自以转让、质押等方式处理自己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的，则应向其他各方支付相当于其持有的全部股份的价值一倍的违约金，股份价值按九强生物经审计的上一年度净资产或当时的市场价格这两者中较高者来确定。 第七条 四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将不因九强生物发生更名、增资扩股、合并、分立、资产重组等事项而发生改变。 第八条 未经四方书面协议，本协议不得修改。 第九条 本协议有效期五年，自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在本协议的解释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协议各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本协议正本一式六份，自四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各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九、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7,174,027	58.91%			147,174,027		147,174,027	294,348,054	58.9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2,485,892	45.03%			112,485,892		112,485,892	224,971,784	45.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861,590	1.94%			4,861,590		4,861,590	9,723,180	1.9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7,624,302	43.09%			107,624,302		107,624,302	215,248,604	43.09%
4、外资持股	34,688,135	13.88%			34,688,135		34,688,135	69,376,270	13.8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34,688,135	13.88%			34,688,135		34,688,135	69,376,270	13.8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663,286	41.09%			102,663,286		102,663,286	205,326,572	41.09%
1、人民币普通股	102,663,286	41.09%			102,663,286		102,663,286	205,326,572	41.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49,837,313	100.00%			249,837,313		249,837,313	499,674,626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3月31日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为每10股转增1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49,837,313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99,674,626股。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引起公司股份变动。

1.2016年3月31日经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4,951,193.9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49,837,31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499,674,626股。本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

得到了充分保护。

2.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5年5月19日发布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实施2014年权益分派事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章程的公告》。根据2016年4月21日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作出修改。2016年4月26日，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3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获批。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上变动均已完成过户登记及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只是引起了所有者权益内部结构的变动，所有者权益总额并未因此而变动；转增后，流通在外的普通股股数从249,837,313股增加到499,674,626股，按新股本计算的201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49元、0.49元和2.35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刘伟	55,319	0	55,319	110,638	股权激励限售股	-
缪霞红	36,005	0	36,005	72,01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闫铭锐	146,070	0	146,070	292,14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刘成文	84,611	0	84,611	169,222	股权激励限售股	-
陈磊	45,661	0	45,661	91,322	股权激励限售股	-
于建平	184,399	0	184,399	368,798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张宜	184,399	0	184,399	368,798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张利斌	63,073	0	63,073	126,146	股权激励限售股	-
丁永进	30,722	0	30,722	61,444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张立学	22,364	0	22,364	44,728	股权激励限售股	-
谢建梅	21,276	0	21,276	42,552	股权激励限售股	-
马晓明	73,785	0	73,785	147,57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薛丽伟	29,629	0	29,629	59,258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庄献民	4,593,204	0	4,593,204	9,186,408	高管锁定股	-
刘希	37,006,838	0	37,006,838	74,013,676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
邹左军	19,378,792	0	19,378,792	38,757,584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
罗爱平	33,944,702	0	33,944,702	67,889,404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
孙小林	26,945,726	0	26,945,726	53,891,452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
ZHOU XIAOYAN	7,742,409	0	7,742,409	15,484,818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
程辉	11,723,453	0	11,723,453	23,446,906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
霍尔果斯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861,590	0	4,861,590	9,723,18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
合计	147,174,027	0	147,174,027	294,348,054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783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希	境内自然人	14.81%	74,013,676	37,006,838	74,013,676	0		
罗爱平	境内自然人	13.59%	67,889,404	33,944,702	67,889,404	0		
孙小林	境外自然人	10.79%	53,891,452	26,945,726	53,891,452	0		
程辉	境内自然人	9.38%	46,893,812	23,446,906	23,446,906	23,446,906	质押	17,500,000
霍尔果斯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7%	43,815,892	19,507,946	9,723,180	34,092,712		
邹左军	境内自然人	7.76%	38,757,584	19,378,792	38,757,584	0		
ZHOU XIAOYAN	境外自然人	6.20%	30,969,636	15,484,818	15,484,818	15,484,818		
庄献民	境内自然人	2.45%	12,248,544	6,124,272	9,186,408	3,062,1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3,199,836	1,417,282	0	3,199,83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2,199,918	2,199,918	0	2,199,9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由邹左军、刘希、罗爱平、孙小林四人作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霍尔果斯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092,712	人民币普通股	34,092,712
程辉	23,446,906	人民币普通股	23,446,906
ZHOU XIAOYAN	15,484,818	人民币普通股	15,484,8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99,836	人民币普通股	3,199,836
庄献民	3,062,136	人民币普通股	3,062,13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2,199,918	人民币普通股	2,199,918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2,093,691	人民币普通股	2,093,691
潘深田	1,5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6,000
席雅芳	1,573,156	人民币普通股	1,573,1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1,436	人民币普通股	1,491,43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席雅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1,573,156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73,15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希	董事、总经理	现任	37,006,838	37,006,838	0	74,013,676	0	0	0	0
罗爱平	董事	现任	33,944,702	33,944,702	0	67,889,404	0	0	0	0
孙小林	董事	现任	26,945,726	26,945,726	0	53,891,452	0	0	0	0
邹左军	董事长	现任	19,378,792	19,378,792	0	38,757,584	0	0	0	0
庄献民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6,124,272	6,124,272	0	12,248,544	0	0	0	0
刘伟	财务总监	现任	55,319	55,319	0	110,638	55,319	55,319	0	110,638
于建平	副总经理	现任	184,399	184,399	0	368,798	184,399	184,399	0	368,798
张宜	副总经理	现任	184,399	184,399	0	368,798	184,399	184,399	0	368,798
薛玉炜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胡春生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先云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姜韬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宋云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全跃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全立	生产部经理、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建民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123,824,447	123,824,447	0	247,648,894	424,117	424,117	0	848,234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0,548,298.81	697,455,650.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12,291.58	8,895,874.49
应收账款	325,045,818.52	282,926,360.88
预付款项	65,037,068.92	47,425,841.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93,992.39	3,937,011.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289,249.89	93,466,794.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007.64	
流动资产合计	1,184,593,727.75	1,134,107,533.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136,574.64	64,557,474.41
在建工程	51,772,131.25	31,439,549.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77,562.66	3,466,006.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5,778.28	880,70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4,680.91	4,106,194.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3,702.84	23,207,74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870,430.58	127,657,676.27
资产总计	1,310,464,158.33	1,261,765,20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001,928.67	22,791,754.63
预收款项	10,979,342.93	12,960,488.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9,855,107.02	15,946,272.9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516,374.35	27,656,910.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352,752.97	79,355,42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56,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118,736.37	7,204,73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74,736.37	7,204,736.37
负债合计	83,727,489.34	86,560,162.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9,674,626.00	249,837,3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413,735.56	265,901,309.06
减：库存股	26,504,728.56	26,504,728.5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931,357.27	88,818,601.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1,221,678.72	597,152,551.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6,736,668.99	1,175,205,046.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6,736,668.99	1,175,205,04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0,464,158.33	1,261,765,209.45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0,779,941.63	687,455,469.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12,291.58	8,895,874.49
应收账款	325,045,818.52	282,926,360.88
预付款项	64,799,768.92	47,425,841.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93,992.39	3,937,011.54
存货	117,289,249.89	93,466,794.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007.64	
流动资产合计	1,174,588,070.57	1,124,107,352.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136,574.64	64,557,474.41
在建工程	51,772,131.25	31,439,549.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77,562.66	3,466,006.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5,778.28	880,70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4,680.91	4,106,194.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3,702.84	23,207,74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870,430.58	137,657,676.27
资产总计	1,310,458,501.15	1,261,765,028.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001,928.67	22,791,754.63
预收款项	10,979,342.93	12,960,488.3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9,855,107.02	15,946,227.7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516,374.35	27,656,910.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352,752.97	79,355,381.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56,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118,736.37	7,204,73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74,736.37	7,204,736.37

负债合计	83,727,489.34	86,560,117.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9,674,626.00	249,837,3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413,735.56	265,901,309.06
减：库存股	26,504,728.56	26,504,728.5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931,357.27	88,818,601.77
未分配利润	631,216,021.54	597,152,415.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6,731,011.81	1,175,204,911.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0,458,501.15	1,261,765,028.66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4,902,200.07	266,252,301.32
其中：营业收入	294,902,200.07	266,252,301.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3,938,272.56	142,048,976.09
其中：营业成本	85,691,691.49	77,755,897.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90,635.97	3,775,447.16
销售费用	39,397,169.78	36,321,022.01
管理费用	29,336,327.25	22,073,865.35
财务费用	-8,051,384.32	-1,472,692.24
资产减值损失	3,973,832.39	3,595,436.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963,927.51	124,203,325.23
加：营业外收入	94,100.00	1,351,413.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6,942.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942.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011,085.35	125,554,739.18
减：所得税费用	19,878,008.81	18,821,951.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133,076.54	106,732,78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133,076.54	106,732,787.8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133,076.54	106,732,78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133,076.54	106,732,78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24	0.428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24	0.4289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94,902,200.07	266,252,301.32
减：营业成本	85,691,691.49	77,755,897.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90,635.97	3,775,447.16
销售费用	39,397,169.78	36,321,022.01
管理费用	29,328,492.25	22,073,865.35
财务费用	-8,036,181.78	-1,472,692.24
资产减值损失	3,973,832.39	3,595,436.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956,559.97	124,203,325.23
加：营业外收入	94,100.00	1,351,413.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6,942.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942.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003,717.81	125,554,739.18
减：所得税费用	19,876,162.86	18,821,951.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127,554.95	106,732,787.8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1,127,554.95	106,732,787.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24	0.428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24	0.4289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575,468.69	258,258,801.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9,902.45	29,880,97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875,371.14	288,139,77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658,788.95	115,569,274.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40,886.57	19,101,54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26,407.49	53,517,73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9,735.26	40,658,62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315,818.27	228,847,17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9,552.87	59,292,60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65,064.67	4,392,79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65,064.67	4,392,79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5,064.67	-4,392,79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951,193.90	62,215,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837.31	2,068,80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01,031.21	64,283,80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01,031.21	-64,283,80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9,191.26	-82,240.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07,351.75	-9,466,24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455,650.56	644,616,67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548,298.81	635,150,431.46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575,468.69	258,258,801.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4,674.91	29,880,97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860,143.60	288,139,77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421,488.95	115,569,274.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40,886.57	19,101,54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24,516.34	53,517,73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1,875.26	40,658,62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68,767.12	228,847,17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91,376.48	59,292,60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65,064.67	4,392,79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65,064.67	4,392,79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5,064.67	-4,392,79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951,193.90	62,21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837.31	2,068,80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01,031.21	64,283,80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01,031.21	-64,283,80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9,191.26	-82,240.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75,528.14	-9,466,24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7,455,469.77	644,616,67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779,941.63	635,150,431.46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9,837,313.00				265,901,309.06	26,504,728.56			88,818,601.77		597,152,551.58		1,175,205,04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9,837,313.00				265,901,309.06	26,504,728.56			88,818,601.77		597,152,551.58		1,175,205,04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9,837,313.00				-244,487,573.50				12,112,755.50		34,069,127.14		51,531,622.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1,133,076.54		121,133,076.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49,739.50								5,349,739.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5,349,739.50								5,349,739.50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112,755.50		-87,063,949.40			-74,951,193.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12,755.50		-12,112,755.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951,193.90			-74,951,193.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9,837,31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9,837,31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674,626.00				21,413,735.56	26,504,728.56				100,931,357.27		631,221,678.72	1,226,736,668.9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430,000.00				359,454,154.00				64,314,278.86		438,828,509.81		987,026,94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430,000.00				359,454,154.00				64,314,278.86		438,828,509.81		987,026,94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5,407,313.00				-93,552,844.94	26,504,728.56			24,504,322.91		158,324,041.77		188,178,104.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5,043,364.68		245,043,364.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7,313.00				30,877,155.06	26,504,728.56							5,349,739.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7,313.00				30,877,155.06	26,504,728.56							5,349,739.5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504,322.91		-86,719,322.91		-62,21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504,322.91		-24,504,322.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215,000.00		-62,215,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430,000.00												-124,43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4,430,000.00												-124,43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837,313.00				265,901,309.06	26,504,728.56			88,818,601.77		597,152,551.58		1,175,205,046.85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9,837,313.00				265,901,309.06	26,504,728.56			88,818,601.77	597,152,415.99	1,175,204,91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9,837,313.00				265,901,309.06	26,504,728.56			88,818,601.77	597,152,415.99	1,175,204,911.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837,313.00				-244,487,573.50				12,112,755.50	34,063,605.55	51,526,10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127,554.95	121,127,554.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49,739.50						5,349,739.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49,739.50						5,349,739.5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112,755.50	-87,063,949.40	-74,951,193.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12,755.50	-12,112,755.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951,193.90	-74,951,193.9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9,837,313.00				-249,837,31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9,837,313.00				-249,837,31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9,674,626.00				21,413,735.56	26,504,728.56			100,931,357.27	631,216,021.54	1,226,731,011.8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430,000.00				359,454,154.00				64,314,278.86	438,828,509.81	987,026,94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430,000.00				359,454,154.00				64,314,278.86	438,828,509.81	987,026,94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407,313.00				-93,552,844.94	26,504,728.56			24,504,322.91	158,323,906.18	188,177,968.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5,043,229.09	245,043,229.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7,313.00				30,877,155.06	26,504,728.56					5,349,739.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7,313.00				30,877,155.06	26,504,728.56					5,349,739.5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504,322.91	-86,719,322.91	-62,21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504,322.91	-24,504,322.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215,000.00	-62,215,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430,000.00				-124,43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4,430,000.00				-124,43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837,313.00				265,901,309.06	26,504,728.56			88,818,601.77	597,152,415.99	1,175,204,911.26

法定代表人：邹左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九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2011年3月17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11000000260315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59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2014年10月23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12.30万股，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98.70万股（回拨后），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11万股，其中新股发行2,443万股，老股东转让发行66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32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4,43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4】4809021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股票于2014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300406。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24,43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24,430,000股，转增后股本为人民币248,86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于建平等13名员工发行人民币限制性股票977,313股，每股面值1元，本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49,837,313.00元。本次变更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0301001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49,837,31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499,674,626元。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5号旷怡大厦5层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试剂及体外诊断仪器的生产及销售。

1、本公司本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北京九强医疗诊断用品有限公司	九强医疗	100		出资设立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无新增子公司，无减少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从事体外诊断试剂及体外诊断仪器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21“收入”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

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13“长期股权投资”或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当月月初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

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

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17、“长期资产减值”。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17、“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

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1、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A、销售商品收入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C、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体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和体外诊断仪器销售收入，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A、销售体外诊断试剂的收入确认流程

- a.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协议或客户通知，编制销售订单；
- b. 根据销售订单及库存情况组织试剂的生产和出库；在客户收货且预计款项可以回收后开具发票及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在将试剂出库并经客户收货后，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并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公司

在此时依据出库单开具销售发票和确认收入。

B、销售体外诊断仪器的收入确认流程

- a.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协议，组织体外诊断仪器及配件的采购；
- b. 根据合同或协议的约定，将体外诊断仪器发送到客户指定的地点，安装调试至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或验收单；
- c. 根据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或验收单，并预计款项可以回收后开具发票及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在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或验收单后，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并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公司在此时开具销售发票和确认收入。

2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17%、6%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九强医疗诊断用品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系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组织专家评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10月30日，公司顺利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R20141100248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15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357.66	264.11
银行存款	660,536,941.15	697,455,386.45
合计	660,548,298.81	697,455,650.56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85,970.58	5,864,069.49
商业承兑票据	3,426,321.00	3,031,805.00
合计	11,912,291.58	8,895,874.49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8,255,524.78	100.00%	23,209,706.26	6.66%	325,045,818.52	302,638,787.37	100.00%	19,712,426.49	6.51%	282,926,360.88
合计	348,255,524.78	100.00%	23,209,706.26	6.66%	325,045,818.52	302,638,787.37	100.00%	19,712,426.49	6.51%	282,926,360.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5,966,532.63	15,798,326.63	5.00%
1 至 2 年	22,852,049.68	2,285,204.97	10.00%
2 至 3 年	4,459,516.64	1,337,854.99	30.00%
3 至 4 年	2,194,429.52	1,097,214.76	50.00%
4 至 5 年	459,456.99	367,565.59	80.00%
5 年以上	2,323,539.32	2,323,539.32	100.00%
合计	348,255,524.78	23,209,706.26	6.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830,945.59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3,665.8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年半年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55,436,518.33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44.6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7,998,962.08元。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433,523.79	60.63%	45,081,756.17	95.06%
1至2年	23,836,634.94	36.65%	1,344,990.05	2.84%
2至3年	910,717.54	1.40%	714,702.17	1.51%
3年以上	856,192.65	1.32%	284,392.65	0.60%
合计	65,037,068.92	--	47,425,841.04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1至2年中，预付兰州伯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0,502,580元仪器款，因仪器未安装完故尚未结算。截止2016年7月已结算1765.129万元，随着仪器陆续安装将陆续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兰州伯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1,855,836.41	33.61%
云南鹤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7,870,026.00	27.48%
兰州丰达医药器械有限公司	4,000,000.00	6.15%
甘肃海纳瑞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51,656.24	2.54%
日立高新技术（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83,000.00	2.43%
合计	46,960,518.65	72.2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60,655.96	100.00%	566,663.57	11.42%	4,393,992.39	4,360,788.31	100.00%	423,776.77	9.72%	3,937,011.54
合计	4,960,655.96	100.00%	566,663.57	11.42%	4,393,992.39	4,360,788.31	100.00%	423,776.77	9.72%	3,937,011.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10,102.52	115,505.13	5.00%
1 至 2 年	2,053,270.44	205,327.04	10.00%
2 至 3 年	470,450.00	141,135.00	30.00%
3 至 4 年	23,900.00	11,950.00	50.00%
4 至 5 年	50,933.00	40,746.40	80.00%
5 年以上	52,000.00	52,000.00	100.00%
合计	4,960,655.96	566,663.57	11.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2,886.8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作保证金	3,557,706.00	3,800,273.00
员工借款	1,151,514.41	213,054.76
其他费用	251,435.55	347,460.55
合计	4,960,655.96	4,360,788.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保证金	1,713,807.00	1-2 年	34.55%	171,380.70
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保证金	1,020,800.00	1 年以内	20.58%	51,040.00
上海科华实验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	2-3 年	9.07%	135,000.00
个人借款	员工借款	1,151,514.41	1 年以内	23.21%	61,838.22
住房公积金（个人承担）	保证金	152,989.00	1 年以内	3.08%	7,649.45
合计	--	4,489,110.41	--	90.49%	426,908.37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102,432.61		28,102,432.61	25,452,119.05		25,452,119.05
库存商品	70,053,865.24	311,098.45	69,742,766.79	49,740,917.63	311,098.45	49,429,819.18
产成品	21,021,642.46	1,577,591.97	19,444,050.49	20,162,448.41	1,577,591.97	18,584,856.44
合计	119,177,940.31	1,888,690.42	117,289,249.89	95,355,485.09	1,888,690.42	93,466,794.6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11,098.45					311,098.45
产成品	1,577,591.97					1,577,591.97
合计	1,888,690.42					1,888,690.42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产成品	库龄	-	-
库存商品	库龄	-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67,007.64	
合计	367,007.64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086,122.82	65,073,802.51	3,783,991.00	2,473,517.56	1,021,071.24	110,438,505.13
2.本期增加金额		997,962.11		23,290.17	189,595.63	1,210,847.91
(1) 购置		997,962.11		23,290.17	189,595.63	1,210,847.9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12,659.93		81,929.45	15,598.28	510,187.66

(1) 处置或报废		412,659.93		81,929.45	15,598.28	510,187.66
4.期末余额	38,086,122.82	65,659,104.69	3,783,991.00	2,414,878.28	1,195,068.59	111,139,165.3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84,930.17	35,103,488.76	2,303,707.46	2,082,299.45	706,604.88	45,881,030.72
2.本期增加金额	407,748.87	4,685,226.48	240,540.39	49,176.67	100,342.72	5,483,035.13
(1) 计提	407,748.87	4,685,226.48	240,540.39	49,176.67	100,342.72	5,483,035.13
3.本期减少金额		278,663.89		68,431.30	14,379.92	361,475.11
(1) 处置或报废		278,663.89		68,431.30	14,379.92	361,475.11
4.期末余额	6,092,679.04	39,510,051.35	2,544,247.85	2,063,044.82	792,567.68	51,002,590.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993,443.78	26,149,053.34	1,239,743.15	351,833.46	402,500.91	60,136,574.64
2.期初账面价值	32,401,192.65	29,970,313.75	1,480,283.54	391,218.11	314,466.36	64,557,474.41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	13,465,908.31		13,465,908.31	1,593,589.41		1,593,589.41
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	38,306,222.94		38,306,222.94	29,845,959.81		29,845,959.81

合计	51,772,131.25		51,772,131.25	31,439,549.22		31,439,549.22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建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	124,880,000.00	1,593,589.41	11,872,318.90	0.00	0.00	13,465,908.31	10.78%	70.00%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	93,800,000.00	29,845,959.81	8,460,263.13	0.00	0.00	38,306,222.94	40.84%	70.00%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合计	218,680,000.00	31,439,549.22	20,332,582.03	0.00	0.00	51,772,131.25	--	--	0.00	0.00	0.00%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12,871.32			641,506.04	5,054,377.36
2.本期增加金额				120,569.89	120,569.89
(1) 购置				120,569.89	120,569.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12,871.32			762,075.93	5,174,947.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4,965.03			573,405.53	1,588,370.56
2.本期增加金额	44,128.68			64,885.35	109,014.03
(1) 计提	44,128.68			64,885.35	109,014.0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59,093.71			638,290.88	1,697,384.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53,777.61			123,785.05	3,477,562.66
2.期初账面价值	3,397,906.29			68,100.51	3,466,006.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6,886.46	40,000.00	120,032.40		336,854.06
租赁费	463,819.39	63,243.10	178,138.27		348,924.22
合计	880,705.85	103,243.10	298,170.67		685,778.28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665,060.25	3,849,759.05	22,024,893.68	3,303,734.06
股权激励成本	10,699,479.00	1,604,921.86	5,349,739.50	802,460.93
合计	36,364,539.25	5,454,680.91	27,374,633.18	4,106,194.99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4,680.91		4,106,194.99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4,343,702.84	23,207,745.00
合计	4,343,702.84	23,207,745.00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比期初下降81.28%，主要系上年度预付的设备款在本期结算所致。

1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料款	8,775,923.67	8,898,315.69
应付试剂款	9,229,176.37	8,905,672.87
应付仪器款	4,946,911.63	4,903,114.17
应付运杂服务费等	49,917.00	84,651.90
合计	23,001,928.67	22,791,754.63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仪器款	2,861,824.07	2,593,237.64
预收试剂款	8,117,518.86	10,367,250.69
合计	10,979,342.93	12,960,488.33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029,911.94	21,029,911.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6,754.30	1,686,754.30	
合计		22,716,666.24	22,716,666.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84,755.62	18,284,755.62	
2、职工福利费		632,226.80	632,226.80	
3、社会保险费		1,176,647.52	1,176,647.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8,998.37	1,078,998.37	
工伤保险费		26,630.70	26,630.70	
生育保险费		71,018.45	71,018.45	
4、住房公积金		936,282.00	936,282.00	
合计		21,029,911.94	21,029,911.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08,546.44	1,608,546.44	
2、失业保险费		78,207.86	78,207.86	
合计		1,686,754.30	1,686,754.30	

其他说明：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80,430.91	8,744,011.85
企业所得税	3,531,885.98	5,866,731.18
个人所得税	178,007.39	282,383.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7,789.93	614,335.19
教育费附加	166,195.69	263,286.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0,797.12	175,524.34
合计	9,855,107.02	15,946,272.97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本报告期末比期初下降38.20%，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上年度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较多所致。

18、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报销款	48,536.96	277,631.15
保证金款	1,137,621.00	453,25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8,630,920.76	26,504,728.56
抚恤金等其他	699,295.63	421,300.59
合计	30,516,374.35	27,656,910.30

1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863 计划专项款 2014AA022304（人体维生素与抗氧化能力）	0.00	256,000.00	0.00	256,000.00	暂未拨付合作单位
合计		256,000.00		256,000.00	--

2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04,736.37	1,914,000.00	0.00	9,118,736.37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7,204,736.37	1,914,000.00	0.00	9,118,736.3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863 计划专项款 2011AA02A11（心脑血管慢性损伤及急救指标等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制）	127,171.27				127,171.27	与收益相关
863 计划专项款 2014AA022304（人体维生素与抗氧化能力）	527,565.10	164,000.00			691,565.10	与收益相关
生化免疫诊断试剂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专项款	6,550,000.00				6,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G20 工程龙头企业培育-生化诊断试剂质量性能评价研究及标准品体系建立		1,750,000.00			1,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204,736.37	1,914,000.00			9,118,736.37	--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9,837,313.00			249,837,313.00		249,837,313.00	499,674,626.00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

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4,951,193.9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49,837,31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99,674,626股。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0,551,569.56	0.00	249,837,313.00	10,714,256.56
其他资本公积	5,349,739.50	5,349,739.50	0.00	10,699,479.00
合计	265,901,309.06	5,349,739.50	249,837,313.00	21,413,735.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溢价减少金额主要系根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249,837,313元转增股本。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5,349,739.50元，系可行权权益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费用和资本公积5,349,739.50元。

2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26,504,728.56	0.00	0.00	26,504,728.56
合计	26,504,728.56			26,504,728.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于建平平等13名员工发行人民币限制性股票977,313股，授予价为每股27.12元，公司已收到1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缴纳出资款人民币26,504,728.56元。至本期报告末，尚在锁定期内。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8,818,601.77	12,112,755.50		100,931,357.27
合计	88,818,601.77	12,112,755.50		100,931,357.2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7,152,551.58	438,828,509.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7,152,551.58	438,828,509.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133,076.54	245,043,364.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112,755.50	24,504,322.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74,951,193.90	62,21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1,221,678.72	597,152,551.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7,762,291.58	85,691,691.49	264,833,064.06	77,755,897.31
其他业务	7,139,908.49		1,419,237.26	
合计	294,902,200.07	85,691,691.49	266,252,301.32	77,755,897.31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7,152.70	5,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4,531.90	2,199,427.51
教育费附加	893,370.82	942,611.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5,580.55	628,407.86
合计	3,590,635.97	3,775,447.16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5,266,292.08	4,057,234.43
社保	1,111,764.59	851,573.61
住房公积金	377,868.00	270,810.00
差旅费	4,229,105.35	3,260,467.66
业务招待费	3,841,939.27	4,582,337.04
业务宣传及促销费	6,964,138.48	10,804,981.65
交通运输费	4,486,878.97	4,035,286.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95,957.44
折旧	3,976,896.10	4,021,844.77
办公费用	3,705,368.36	4,338,120.92
无形资产摊销	0.00	2,407.52
股权激励成本摊销	5,046,927.36	0.00
募投资金-营销中心及网络费用	389,991.22	0.00
合计	39,397,169.78	36,321,022.01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4,193,779.64	3,618,848.92
社保	498,958.84	425,296.16
住房公积金	171,570.00	130,872.00
差旅费	518,220.11	427,304.65
业务招待费	1,029,111.33	1,076,492.03
交通费	524,597.86	336,983.14
折旧费	303,159.60	343,948.96
研发费	19,396,264.96	13,470,977.16
税金	205,726.97	204,924.92
聘请中介/代理费	876,066.58	752,420.35
无形资产摊销	69,152.71	98,377.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33,201.85
办公费	932,078.36	978,727.84

上市公司股权登记费	314,828.15	175,490.33
股权激励成本摊销	302,812.14	0.00
合计	29,336,327.25	22,073,865.35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2.9%，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7,667,373.39	1,579,978.44
汇兑损益	-432,111.51	58,439.68
银行手续费	48,100.58	48,846.52
合计	-8,051,384.32	-1,472,692.24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446.71%，主要系公司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以及上半年人民币汇率变动较大形成汇兑收益。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973,832.39	3,595,436.50
合计	3,973,832.39	3,595,436.50

3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0,100.00	806,028.49	80,100.00
其他	14,000.00	545,385.46	14,000.00
合计	94,100.00	1,351,413.95	94,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知识产权促进局 2014 年中关村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利部分)资助金	中关村知识产权促进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24,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中关村海外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国际化发展专项资金	中关村海外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1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863 计划心脑专项款 2011AA02A111 项目由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	301 医院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673,460.29	与收益相关
863 计划营养专项款 2014AA022304 项目由递延收益转入营业外收入	科学技术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0.00	68,068.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0,100.00	806,028.49	--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942.16		31,942.16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942.16	0.00	31,942.16
其他	15,000.00	0.00	15,000.00
合计	46,942.16		46,942.16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291,096.13	19,361,266.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3,087.32	-539,315.48
合计	19,878,008.81	18,821,951.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1,011,085.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151,662.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0.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35,398.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8,485.91
技术转让收入的影响	-861,307.50
所得税费用	19,878,008.81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	7,667,373.39	1,579,978.44
政府补助	500,100.00	940,500.00
股权激励预交入资款	2,126,192.20	26,504,728.56
其他：返还个税手续费、场地使用费、保证金等	1,006,236.86	855,765.71
合计	11,299,902.45	29,880,972.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	23,658,666.38	29,934,853.77
付现的管理费用	4,012,579.00	3,867,136.53
付现的研发费用	1,642,084.45	3,453,108.07
保证金等	3,576,405.43	3,403,523.06
合计	32,889,735.26	40,658,621.43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登记费和派息手续费	249,837.31	175,040.33
上市中介费		1,893,760.87
合计	249,837.31	2,068,801.2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1,133,076.54	106,732,787.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73,832.39	3,595,436.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83,035.13	5,338,752.24
无形资产摊销	109,014.03	137,690.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8,170.67	182,46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942.16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8,485.92	-539,315.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22,455.22	-1,472,461.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95,903.65	-76,511,627.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2,673.26	21,828,86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59,552.87	59,292,600.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0,548,298.81	635,150,431.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7,455,650.56	644,616,672.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07,351.75	-9,466,241.1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0,548,298.81	697,455,650.56
其中：库存现金	11,357.66	264.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0,536,941.15	697,455,386.4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548,298.81	697,455,650.56

3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3,437,440.34	6.6312	22,794,354.3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九强医疗诊断用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及租赁医疗器械	100.00%		设立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于2016年06月30日，除下表所述资产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金额单位：美元

项目	本期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3,437,440.34	3,351,202.85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目前尚未采取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本公司无银行借款，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本公司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2、信用风险

2016年0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确定信用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本企业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邹左军、孙小林、刘希、罗爱平（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	46.95	46.95	邹左军、孙小林、刘希、罗爱平（一致行动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周晓燕 XIAOYAN ZHOU	本公司股东
程辉	本公司股东
庄献民	本公司股东
霍尔果斯瑞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曹大宽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Great Drea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孙小林妻弟陈敏波持股 20%，并任董事
LEE TAT INDUSTRIAL CO.	孙小林妻妹陈敏榕持股 100%
华旭金卡股份有限公司	罗爱平任董事、总经理
北京四通电脑有限公司	罗爱平任董事、经理
北京东方网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罗爱平妻子冯宝玲任董事长
深圳市力维投资有限公司	程辉持股 20%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曹大宽任董事长、经理
北京圆明信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曹大宽持股 50%，并任监事
新疆广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曹大宽任普通合伙人，投资比例为 50%
北京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先云持股 50%，任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先云持股 20.27%，任董事长、总经理、主任会计

	师（改制后任首席合伙人兼执行合伙人）
北京中证天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先云持股 17%，担任董事、总经理
西安联合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KingtoneWirelessinfo Solution Holding Ltd.，美国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张先云担任独立董事
天津巴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先云持股 1.18%
北京捷联浩迪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李全跃持股 51.6%，任执行董事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北京东方网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企业邮箱、网络建设等IT服务，2016年1-6月邮箱费、网终费共计4,820元，上年同期网络建设费22,000.00元。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62,682.28	3,329,261.28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27.12 元/股，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授予该股票期权的董事会召开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合同剩余期限：2016 年-2018 年

其他说明

2015年6月4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计并通过《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决定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108.5903万股，确定首期激励对象13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97.7313万股，预留10.859万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1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5年6月25日为授予日，向1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7.7313万股，授予价格为27.12元/股。截至2015年6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1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26,504,728.56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977,313.00元，余额合计

25,527,415.56元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在2016年实施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原总股本249,837,3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为：授予限制性股票217.1806万股，首次授予195.462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21.7180万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进行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依据最新的可行权员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699,479.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349,739.50

其他说明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5,349,739.50元，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计算得出。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6年0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8,255,524.78	100.00%	23,209,706.26	6.66%	325,045,818.52	302,638,787.37	100.00%	19,712,426.49	6.51%	282,926,360.88
合计	348,255,524.78	100.00%	23,209,706.26	6.66%	325,045,818.52	302,638,787.37	100.00%	19,712,426.49	6.51%	282,926,360.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5,966,532.63	15,798,326.63	5.00%
1 至 2 年	22,852,049.68	2,285,204.97	10.00%
2 至 3 年	4,459,516.64	1,337,854.99	30.00%
3 至 4 年	2,194,429.52	1,097,214.76	50.00%

4 至 5 年	459,456.99	367,565.59	80.00%
5 年以上	2,323,539.32	2,323,539.32	100.00%
合计	348,255,524.78	23,209,706.26	6.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30,945.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3,665.8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年半年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55,436,518.33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44.6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7,998,962.08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60,655.96	100.00%	566,663.57	11.42%	4,393,992.39	4,360,788.31	100.00%	423,776.77	9.72%	3,937,011.54
合计	4,960,655.96	100.00%	566,663.57	11.42%	4,393,992.39	4,360,788.31	100.00%	423,776.77	9.72%	3,937,011.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10,102.52	115,505.13	5.00%
1 至 2 年	2,053,270.44	205,327.04	10.00%
2 至 3 年	470,450.00	141,135.00	30.00%
3 至 4 年	23,900.00	11,950.00	50.00%
4 至 5 年	50,933.00	40,746.40	80.00%
5 年以上	52,000.00	52,000.00	100.00%
合计	4,960,655.96	566,663.57	11.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2,886.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作保证金	3,557,706.00	3,800,273.00
员工借款	1,151,514.41	213,054.76
其他费用	251,435.55	347,460.55
合计	4,960,655.96	4,360,788.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保证金	1,713,807.00	1-2 年	34.55%	171,380.70
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保证金	1,020,800.00	1 年以内	20.58%	51,040.00

上海科华实验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	2-3 年	9.07%	135,000.00
周明	员工借款	434,564.00	1 年以内	8.76%	21,728.20
住房公积金（个人承担）	保证金	152,989.00	1 年以内	3.08%	7,649.45
合计	--	3,772,160.00	--	76.04%	386,798.3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九强医疗诊断用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7,762,291.58	85,691,691.49	264,833,064.06	77,755,897.31
其他业务	7,139,908.49		1,419,237.26	
合计	294,902,200.07	85,691,691.49	266,252,301.32	77,755,897.31

其他说明：

其他业务收入中，向雅培公司出口的技术转让收入6,484,100元。

1、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体外诊断试剂	259,394,436.53	57,651,947.30	239,757,310.98	53,367,035.90
体外诊断仪器	28,367,855.05	28,039,744.19	25,075,753.08	24,388,861.41

合计	287,762,291.58	85,691,691.49	264,833,064.06	77,755,897.31
----	----------------	---------------	----------------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地区	281,304,872.75	83,138,960.32	258,794,863.53	75,128,852.85
国外地区	6,457,418.83	2,552,731.17	6,038,200.53	2,627,044.46
合计	287,762,291.58	85,691,691.49	264,833,064.06	77,755,897.31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94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73.68	
合计	40,084.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9%	0.2424	0.24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8%	0.2423	0.242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其他有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邹左军

2016年8月25日